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7 年第 1 号

基金发起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日 期：2007 年 4 月

目 录

一、 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1
二、 重要提示.....	1
三、 基金管理人.....	1
四、 基金托管人.....	4
五、 相关服务机构.....	6
六、 基金的名称.....	13
七、 基金的类型.....	13
八、 基金的投资目标.....	13
九、 基金的投资方向.....	14
十、 基金的投资策略.....	14
十一、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18
十二、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18
十三、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19
十四、 基金的业绩.....	21
十五、 费用概览.....	22
十六、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25

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04 年 7 月 2 日证监基金字[2004]97 号文件《关于同意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批准发起设立，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8 月 24 日正式生效。

二、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7 年 2 月 24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三、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3. 成立日期：1998 年 6 月 4 日
4. 法定代表人：王成明
5.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2 楼、37 楼、38 楼
6. 联系电话：(021) 58881111
7. 联系人：冯颖
8. 注册资本：1.5 亿元人民币

9. 股权结构: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持股 20%、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上海沸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0%、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

徐建国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及上海财经大学兼职教授。历任上海日用化学工业公司副经理，上海市轻工业局局长助理、副局长、党委书记，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宝山区区长，上海市黄浦区区长，上海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主任，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董事长。

俞妙根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申信进出口公司副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公关部科长、驻德国汉堡办事处总代表、AIT 公司董事会董事总经理、信托二部经理兼新上海国际大厦有限公司总经理、资金信托总部总经理、行政管理部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主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工作。

辜昌基先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合成纤维研究所副科长，中石化上海石化总厂涤纶厂总工程师、厂长助理，中石化上海石化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中石化上海金山实业公司总经理，上海市经委副主任，现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万才华先生，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川沙支行营业部职员，浦东花木信用社信贷组长，浦东洋泾信用社副主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陆家嘴支行营业部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金桥支行副行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浦东支行行长，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顾培柱先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电子管二厂车间副主任，上海电子管厂副科长、办公室主任，上海电子管六厂、二厂厂长、副厂长，上海灯泡厂厂长，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独立董事：

萧灼基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市、云南省、吉林省、成都市，武汉市等省市专家顾问，北京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经济界》杂志社社长、主编。

吴伯庆先生，大学学历，一级律师，曾被评为上海市优秀律师与上海市十佳法律顾问。历任上海市城市建设局秘书科长、上海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

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律师协会顾问。

夏大慰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上海财经大学南德管理学院院长，上海财经大学常务副校长，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党委书记，APEC金融与发展项目执行秘书处秘书长，兼任香港中文大学荣誉教授、中国工业经济研究与开发促进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上海证交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工业经济专业研究会主任委员等职务。

(2) 监事会：

谢伟民先生，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历任上海市城建沪南工务所干部，空军政治学院训练部中共党史研究室正营级教员、讲师，上海市计委直属机关党委干事，中共上海市综合经济工作委员会组织处干部、宣传员（副处级）、副处长，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组织处（宣传处）副处长兼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正处级）。

陈涵女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一部项目经理、资产信托总部实业投资部副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投资业务部副科长，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业务部科长。

柳振铎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良工阀门厂团委书记、车间主任、副厂长，上海机电工业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规划处处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裁兼上海机电股份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徐丹女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历任上海石化总厂计财处会计、财务副科长，中石化上海金山实业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上海金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上海金山区财政局副局长，中石化上海浦东开发办财务处处长兼上海浦东实华经济发展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戴金宝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无线电三厂供销科科长，上海无线电二厂设计科设计师、党委书记助理、纪委书记，上海广电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广播电视集团公司）组织部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现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

蒋位先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在上海财经大学任讲师，上海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作，现任上海沸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

孙志方先生，研究生学历。曾在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综合研究室、法律顾问室、证券投资信托部工作，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研究发展部总监、全球投资部总监。

(3) 高级管理人员：

俞妙根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申信进出口公司副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公关部科长、驻德国汉堡办事处总代表、AIT 公司董事会董事总经理、信托二部

经理兼新上海国际大厦有限公司总经理、资金信托总部总经理、行政管理部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主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工作。

邵杰军先生，研究生学历，14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姚毓林先生，研究生学历，14 年证券和投资专业经验。曾是美国避险基金投资公司 Berens Capital 合伙人，并曾在美国道琼斯公司（Dow Jones）房屋抵押贷款债券部，美国高盛公司（Goldman Sachs）风险管理部和美国避险基金公司 Alpha Asset Management 工作，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炳旺先生，研究生学历，20 年基金业工作经验。曾任国际证券投资信托公司资讯暨注册登记部主管、怡富证券投资信托公司注册登记与 IT 资讯部主管、综合规划部副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章国富先生，研究生学历，21 年经济、金融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上海信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 基金经理介绍

袁蓓女士，经济学学士，7 年证券从业经历。2000 年 7 月起在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工作，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首席交易员兼债券交易主管、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组副主任，任职期间因在债券投资中的成绩多次获得嘉奖。2003 年 1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在基金投资部从事投资和研究工作。

汤礼辉先生，经济学硕士，9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在大鹏证券上海总部、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工作。2000 年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从事医药、金融行业及投资策略研究。现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监。

3. 本公司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姚毓林先生，副总经理

王国卫先生，总经理助理、基金投资部总监

孙志方先生，总经理助理、研究发展部总监、全球投资部总监

陆敏慧女士，固定收益部副总监

诸 慧女士，集中交易部副总监

4.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458.04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张咏东

电话：021-68888917

交通银行是中国第一家全国性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自1987年重新组建以来，交通银行各项业务和机构建设持续健康发展，目前在我国140个大中城市设有分支行，全行员工近6万人。截至2006年末，资产总额为17194.83亿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122.74亿元人民币。根据《银行家》杂志最新排名，交通银行按资产总额排名世界1000家大银行中第73位。2005年6月23日，交通银行成功在香港主板市场上市，成为首家在境外上市的内地商业银行。1998年被《欧洲货币》评为中国最佳银行，1999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最佳银行，2005年被《金融亚洲》评为中国最佳银行。2006年，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BL）举办的2006年第三届《Brand China 品牌中国》大型调查的调查结果，交通银行再次蝉联“中国品牌年度大奖（No.1）”（银行类），同时荣获2006年“中国最具影响力品牌”（TOP10）（银行类）排名第二，并获得2006年“中国十大诚信品牌”（唯一入选银行）。

交通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部，现有员工80余人。现有员工具有多年基金、证券和银行的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并具有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和律师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员工的学历层次较高，专业分布合理，职业技能优良，职业道德素质过硬，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奋发向上的资产托管从业人员队伍。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李军先生，交通银行行长，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交通银行武汉分行副总经理、行长，交通银行总稽核、董事、常务董事、执行董事、副行长；2006年9月担任交通银行副董事长、行长。

王滨先生，交通银行副行长，主管交通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

经济师。曾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天津分行行长、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行长。2006 年 1 月至今任交通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兼北京分行党委书记。

阮红女士，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复旦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近二十年银行金融从业经验，在银行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理论与实践经验。曾任交通银行调研部副主任科员、交通银行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交通银行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兼宣传处副处长、交通银行办公室综合处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06 年 1 月至今任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 2006 年底，交通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35 只，包括普惠基金、安顺基金、汉兴基金、裕华基金、兴科基金、安久基金、科汇基金、科讯基金、久富基金、华安创新基金、科瑞基金、国泰金鹰增长基金、华夏债券基金、湘财合丰系列基金（成长、周期、稳定）、鹏华普天系列基金（债券、收益）、海富通精选基金、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宝利证券投资基金、国联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富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湘财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基金、万家公用事业证券投资基金、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巨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了 2 只 QFII 基金——日兴人民币国债母基金、日兴 AM 人民币 A 股母基金，同时交通银行也是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两家托管行之一。托管总规模 1100 余亿元。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2 楼

电话：（021）58881111-7002

传真：（021）68863223

联系人：赵敏

(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6 室

电话：(010) 66219999-306

传真：(010) 66214060

联系人：刘彦珠

(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021) 68604666

联系人：韩晓华

2、代销机构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9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 53594566-4125

传真：(021) 53858549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001；(021) 96250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谢平

电话：（021）962505、（021）54033888

传真：（021）64736644

联系人：王序微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址：www.sw2000.com.cn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111；（0755）26951111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6）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125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缪白

客户服务电话：（021）68419125

公司网址：www.xyzq.com.cn

(7)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 65183888

传真：(010) 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8)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29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 28451883

传真：(022) 28451616

联系人：徐焕强

(9)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 66568888

传真：(010) 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电话：(010) 68016655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6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 87555888

传真：(020) 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客户服务电话：（020）87555888

公司网址：www.gf.com.cn

（11）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3

联系人：林建闽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800-810-8868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12）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魏云鹏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高峰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288968

公司网址：www.cc168.com.cn

（13）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50543470

联系人：杜颖灏

公司网址：www.xcsc.com

（1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1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7271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5）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27 楼

法定代表人：蒋永明

电话：（0731）4403343

传真：（0731）4403439

联系人：张治平

公司网址：www.cfzq.com

（1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9599-8212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章磊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99

公司网址：www.cscoc.com.cn

（17）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电话：（0771）96100；（0755）82485852

传真：（0755）82485852

联系人：覃清芳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100

公司网址：www.ghzq.com.cn

(18)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电话：(0755) 82493561

传真：(0755) 82492187

联系人：范雪玲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555

公司网址：www.lhzq.com.cn

(19)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电话：(0532) 85022026

传真：(0532) 85022026

客户咨询电话：(0532) 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二) 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明

电话：(021) 58881111

传真：(021) 68862332

联系人：朱永红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021) 68604666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 68818100

传真：(021) 68816880

经办律师：韩炯、秦悦民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 568 号 (200120)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 61238888

传真：(021) 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汪棣

六、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七、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八、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挖掘存在于各相关证券子市场以及不同金融工具之间的投资机会，灵活配置资产，并充分提高基金资产的使用效率，在实现基金资产保值的基础上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

九、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如债券（包括可转换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股票、短期金融工具（含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等，并根据开放式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保留适当比例的现金。具体的投资范围如下表：

投资品种	目标比例	最高比例	最低比例	备注
可转换债券及其对应的基础股票	45%	70%	10%	可转换债券所对应的基础股票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净资产的20%
其它债券（除可转换债券外）	30%	65%	10%	
其它股票（除可转换债券所对应的基础股票外）	20%	65%	10%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中国证券市场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分析，采用积极的投资组合策略，保留可控制的风险，规避或降低无法控制的风险，发现和捕捉市场机会以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

1、整体投资组合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证券子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积极寻找各种可能的套利和价值增长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的分配比例，如股票市场、债券市场和短期资金市场的资产配置比例；可转换债券在债券投资中的配置比例；债券投资中的市场配置比例；股票和可转换债投资中的行业配置比例等。

同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预先的研究和判断，对不同的证券子市场和金融工具设定收益目

标，主动实现投资收益。

（2）资产调控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在深入分析和研究基础上，通过适时的债券回购和逆回购操作，提高基金资产的使用效率。此外，在获得有关监管机关的同意或许可后，本基金也将充分利用开放式回购等资产调控工具，在严格的风险管理基础上，以获得更多的投资收益，实现在市场上升和下跌时都可能为投资人获取收益的目标。如在市场价格处于上升过程中，本基金可以通过开放式回购交易等资产调控产品达到融资的效果；在市场价格处于下降过程中，本基金可以通过开放式回购交易等资产调控工具达到为投资人获取收益的效果；在市场价格不确定时，本基金可通过开放式逆回购等资产调控工具，将融入的固定收益类证券与现券进行对冲，实现套期保值，锁定收益；在市场资金紧张，短、长期回购成本倒置时，本基金可以通过回购利率组合进行套利。

本基金采用资产调控策略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40%，若未来有关监管机构有新规定的，按照有关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2、具体品种投资策略

（1）可转换债券及其对应的基础股票的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同时具有债券、股票和期权的相关特性，结合了股票的长期增长潜力和债券的相对安全、收益固定的优势，并有利于从资产整体配置上分散利率风险并提高收益水平。本基金将重点从可转换债券的内在债券价值（如票面利息、利息补偿及无条件回售价格）、保护条款的适用范围、期权价值的大小、基础股票的质地和成长性、基础股票的流通性等方面进行研究，在公司自行开发的可转债定价分析系统的支持下，充分发掘投资价值，并积极寻找各种套利机会，以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

具体的投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新券申购以获取一、二级市场的无风险收益；根据可转债的转股溢价率，结合转债条款、股票基本面和流通性，确定可转债与其对应股票之间的配置比例，并利用转股期内基础股票转换价格与转债价格的定价偏差进行套利；当股市良好时，持有可转换债券或逢高卖出，以享受股市上升的利益；股市低迷时，持有可转换债券获取固定利息。

可转换债券及其对应的基础股票是本基金重要的投资品种。

（2）国债、企业债等其它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策略

利率预期调整方法为本基金进行国债、企业债等其它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的核心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利率预期调整方法，确定整体投资组合。

在利率预期调整方法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和风险溢价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合理分配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中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金融工具等产品的比例。并灵活地采用收益率曲线方法、市场和品种选择方法等以组建一个有效的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力求这些有效的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在一定的风险度下能提供最大的预期收益，或者在确定收益率上承担最小的风险。

（3）其它股票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除了投资可转换债券所对应的基础股票外，还将通过基本面研究和数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在公司开发的条件特征选股模型的支持下，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股票。

股票选择的过程如下：首先通过初步筛选选定研究目标，然后结合实地调研进行深入的基本面分析，并完成财务分析预测及价值评估模型，在力求获得准确的估值结果的基础上，形成明确的投资建议，最终纳入基金股票库。在形成基金股票库的过程中，本基金还将参考条件特征选股模型所给出的分析，以求进一步完善。条件特征模型是基于对大量股票价格正常及异常变动的研究，对包括行业差异等诸多因素进行分析，以获取评估公司内在价值的相关参数，从而确定被市场高估或低估的行业和公司。

此外，本基金还将分析、判断新股的二级市场定价，评估新股一、二级市场间的差价幅度。对于认定有投资价值的新股进行认购。

（二）投资管理的基本程序

1、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阶段性的投资组合整体风险水平和资产分配比例做出讨论和决议；

2、研究支持

金融工程小组利用集成市场预测模型和风险控制模型对市场、行业、个券、个股进行分析和预期收益测算，研究部门从基本面分析对行业、个券、个股和市场走势提出研究报告，开放式基金注册部门提供申购、赎回与转换的动态情况，供基金经理参考；

3、构建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及金融工程小组的研究成果，以及申购、赎回的动态情况，在综合判断的基础上，在授权范围内设计和调整投资组合；

4、交易执行

基金经理利用电子交易系统和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向独立的交易部门下达交易指令；

5、归因分析

金融工程小组利用公司开发的归因分析系统对投资组合中整体资产配置、股票行业配置、债券产品和期限配置、个股和个券选择、买卖成本等因素对整体业绩的贡献进行分析。该归因分析系统将为基金经理进行积极投资风险的控制和调整提供依据；

6、监察稽核

监察稽核部对投资程序进行稽查并出具稽查报告。

（三）投资操作程序

1、决策流程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最终决策下达至基金经理，由基金经理落实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基金经理必须组织研究部和金融工程小组开展进一步策划，对单个投资品种及权重，期限构成和数量等进行进一步的细化，提出完整的操作规划。

2、交易过程

基金经理将投资指令下达给集中交易部，由交易员组织实施具体操作，操作过程中交易员须提出完成组合投资的时间安排和价格控制目标，并开展交易。

3、评估过程

基金运作进行评估，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对投资组合构建执行情况的评估，主要是评估交易完成进度、交易价格目标的实现情况、构建过程中市场流动性等变化对基金建仓成本的影响等；二是组合投资构建后对整个组合风险、收益等的综合评估。

4、归因分析与调整

基金经理在归因分析报告的基础上，根据宏观经济、市场走势和投资品种收益率等变化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并根据调整要求对交易员下达投资指令，交易员完成投资指令、实现投资组合的调整。

（四）投资限制

基金管理人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运作管理本基金：

1、本基金投资组合应遵循下列规定：

(1)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 80%；

(2) 本基金持有 1 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3) 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持有 1 家公司发行的证券的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4) 中国证监会的其它比例限制。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禁止用本基金资产从事以下行为：

(1) 承销证券；

(2) 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五) 基金的融资

本基金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进行融资。

十一、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 = 35% × 天相转债指数收益率 + 30% × 天相 280 指数收益率 + 30% × 天相国债全价指数收益率 + 5% × 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十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面临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相同的风险(例如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但上述风险在本基金中存在一定的特殊性。本基金主要面临的风险为：利率风险,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新产品创新带来的风险，购买力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巨额赎回风险等。

十三、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1、基金资产组合

序号	资产组合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1	股票	1,140,285,922.33	65.35%
2	债券	381,666,363.72	21.87%
3	权证	25,928,793.60	1.49%
4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152,609,461.37	8.75%
5	其它资产	44,298,729.55	2.54%
	合计	1,744,789,270.57	100.00%

2、股票投资组合

(1) 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B	采掘业	88,815,211.58	5.23%
C	制造业	609,481,486.95	35.87%
C0	食品、饮料	100,263,672.83	5.90%
C1	纺织、服装、皮毛	1,680,751.10	0.10%
C3	造纸、印刷	20,765,630.55	1.22%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30,446,413.99	7.68%
C5	电子	34,777,819.96	2.05%
C6	金属、非金属	100,286,839.73	5.90%
C7	机械、设备、仪表	162,499,382.19	9.56%
C8	医药、生物制品	55,984,646.20	3.30%
C99	其他	2,776,330.40	0.16%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7,505,548.08	1.0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42,112,592.98	8.36%
G	信息技术业	13,639,460.00	0.8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0,074,766.53	4.71%
I	金融、保险业	102,913,176.73	6.06%
J	房地产业	43,700,000.00	2.5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2,043,679.48	2.47%
	合计	1,140,285,922.33	67.11%

(2) 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股票数量(股)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00	浦发银行	4,000,000	85,240,000.00	5.02%
2	000858	五粮液	3,502,643	80,035,392.55	4.71%
3	600028	中国石化	6,500,000	59,280,000.00	3.49%
4	000792	盐湖钾肥	2,500,060	58,901,413.60	3.47%
5	600694	大商股份	1,800,727	52,923,366.53	3.11%
6	600009	上海机场	2,662,657	50,350,843.87	2.96%
7	600761	安徽合力	2,100,000	46,725,000.00	2.75%
8	600037	歌华有线	1,691,218	42,043,679.48	2.47%
9	600596	新安股份	2,259,513	41,077,946.34	2.42%
10	600276	恒瑞医药	1,200,270	38,720,710.20	2.28%

3、债券投资组合

(1) 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0.00	0.00%
2	金融债券	221,023,615.83	13.01%
3	企业债券	47,837,421.80	2.81%
4	央行票据	48,990,000.00	2.88%
5	可转换债券	63,815,326.09	3.76%
	合计	381,666,363.72	22.46%

(2) 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040217	04 国开 17	1,700,000	171,618,315.83	10.10%
2	060202	06 国开 02	500,000	49,405,300.00	2.91%
3	0601008	06 央票 08	500,000	48,990,000.00	2.88%
4	126001	06 马钢债	478,800	39,864,888.00	2.35%
5	125822	海化转债	119,571	14,287,538.79	0.84%

4、权证投资组合

(1) 基金投资前五名权证明细

序号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030002	五粮 YGC1	1,300,600	18,858,700.00	1.11%
2	580005	万华 HXB1	317,600	7,070,093.60	0.42%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的估值方法

本基金持有的上市证券采用公告内容截止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收盘价计算,已发行未上市股票采用成本价计算,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包括配股权证)按公允价值估值。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挂牌交易的债券按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报价、收益率曲线、成本价等因素确定的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2) 本报告期内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深交所交易结算保证金	500,000.00
2	上海权证担保金	54,054.05
3	深圳权证担保金	55,555.56



4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34,187.78
5	应收股利	0.00
6	应收利息	2,490,005.07
7	应收基金申购款	31,164,927.09
	合计	44,298,729.55

(4) 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转债代码	转债名称	转债数量(张)	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100087	水运转债	11,730	1,321,149.90	0.08%
2	100236	桂冠转债	113,250	12,644,362.50	0.74%
3	110001	邯钢转债	10,440	1,438,840.80	0.08%
4	110317	营港转债	19,770	2,646,807.60	0.16%
5	110874	创业转债	70,840	7,879,533.20	0.46%
6	125488	晨鸣转债	40,000	4,691,200.00	0.28%
7	125822	海化转债	119,571	14,287,538.79	0.84%
8	125959	首钢转债	107,000	12,679,500.00	0.75%

7、整个报告期内获得的权证明细

序号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	成本总额(元)	获得途径
1	031001	侨城 HQC1	1,059,277	0.00	股权分置改革被动持有
2	580010	马钢 CWB1	3,158,360	0.00	认购可分离转债获得
3	031001	侨城 HQC1	670,000	8,000,032.20	主动投资
4	580005	万华 HXB1	400,000	7,299,846.25	主动投资
5	030002	五粮 YGC1	1,300,600	12,738,171.96	主动投资

8、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序号	项目	份额(份)
1	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1,411,698.53
2	加：本期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1,295,535,542.47
3	减：本期赎回基金份额总额	613,424,522.04
4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73,522,718.96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截至时间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	净值 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自 2004-8-24 (合 同生效日) 至	0.20%	0.32%	-1.66%	0.52%	1.86%	-0.20%
2004-12-31						
2005-1-1 至						
2005-12-31	12.75%	0.79%	3.14%	0.49%	9.61%	0.30%
2006-1-1 至						
2006-12-31	124.82%	1.15%	48.50%	0.61%	76.32%	0.54%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五、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1.2%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投资交易费用

(4) 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中第(3)至(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3、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

(1) 投资人的申购费用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0≤M<100 万	1.2%
100 万≤M<1000 万	1.1%
M≥1000 万	1.0%

(2)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金额的 0.5%,按持有期递减。赎回费用的 75%做为本基金的注册登记费用,剩余 25%留做基金资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	赎回费率
365 天以内(含第 365 天)	0.5%
365 天以上	0.25%

3、转换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了本基金与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目前本业务仅限于直销机构(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北京投资理财中心和电子交易平台)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部分代销机构。其中，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暂未开通本基金与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仅开通本基金与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 目前华安管理的各开放式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根据持有人对该基金的持有期限适用相对应的费率。

基金名称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华安创新	365天以内（含第365天）	0.5%
	365天-730天（含第730天）	0.3%
	730天-1095天（含第1095天）	0.2%
	1095天-1460天（含第1460天）	0.1%
	1460天以上	0
华安中国 A 股	全部	0
华安富利	全部	0
华安宝利	365天以内（含第365天）	0.5%
	365天以上	0.25%
华安宏利	365天以内（含第365天）	0.5%
	365天-730天（含第730天）	0.25%
	730天以上	0

2) 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text{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text{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0]$ ，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根据各开放式基金最新招募说明书或公告的约定，目前相关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直销电子交易平台除外）
华安创新	$0 \leq M < 100$ 万	1.5%
	$100 \text{ 万} \leq M < 1000$ 万	1.2%
	$M \geq 1000$ 万	1%
华安中国 A 股	$0 \leq M < 100$ 万	1.5%
	$100 \text{ 万} \leq M < 1000$ 万	1.2%
	$M \geq 1000$ 万	0.9%
华安富利	全部	0
华安宝利	$0 \leq M < 100$ 万	1.2%
	$100 \text{ 万} \leq M < 1000$ 万	1.1%



	$M \geq 1000$ 万	1%
华安宏利	$0 \leq M < 100$ 万	1.5%
	$100 \text{ 万} \leq M < 1000$ 万	1.0%
	$M \geq 1000$ 万	不超过 0.6%

目前，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申购费率如下，如中国证监会对于基金电子交易费率另有新规定，从其规定。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创新	0.6%
华安中国 A 股	0.6%
华安富利	0
华安宝利	0.48%
华安宏利	0.6%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低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调低后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应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在招募说明书有效期间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实施日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人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或基金转换费率。

（三）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资料。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直销机构的联系人； 增加了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
六、基金日常申购、	在“（六）日常申购、赎回与转换的数额限制”增加了中信万通证券有



赎回及基金转换	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十四、基金的费用 与税收	增加了华安宏利基金的相关费率。
二十二、其他应披 露事项	披露了自 2006 年 8 月 25 日至 2007 年 2 月 24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日